



#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 以更优纳税服务为民营经济发展赋能助力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 管振江

民营经济是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指出,“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执法、权益保护等方面落实一批举措”。全省税务部门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切实用好“三抓三促”行动重要抓手,推出有力度、有温度、有速度的实招硬招,以更实质惠企,更优服务利企,更高标准助企,全力支持和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做优。

### 聚焦政策惠企,为民营经济发展稳预期强信心

一体化推进优惠政策落实与政策宣传辅导,确保政策红利直达快享、精准落袋,持续为民营经济发展赋能加力。“幸福两单”送上税费红利。充分利用税费大数据,区分企业行业、类型、规模等不同情形,创新推出“幸福两单”直通车,通过政策打标、企业画像、精准推送,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2023年依托电子税务局送达应享政策“幸福菜单”和已享政策“幸福账单”89.6万户次1043万条,累计为民营经营主体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166.8亿元,占全省总量的71%。民营企业税负为2019年的3.4%下降到目前的2.6%,民营市场主体税收贡献度由2019年的33.7%提升至40.1%。“政策加持”送上创新红包。联合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等部门出台促进民营经

济发展30条措施,制发服务甘肃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20条硬举措,保障民营经济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税路畅通”。会同省科技厅等7部门出台措施,落实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促进民营企业科技创新。“银税互动”送上资金活水。联合金融监管、人民银行等部门签署《推进“银税互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联动全省21家银行业金融机构推出42款信用贷款产品。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开展信用修复,完善“动态提醒、修复引导、精准推送”的纳税信用失分预警机制,2023年修复纳税信用18.4万户次,A级纳税人增加3688户,帮助民营企业尽享税费服务、融资授信、项目管理、招标投标等优惠便利。

### 聚焦服务利企,为民营经济发展添活力增动能

聚焦民营企业关切,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税收营商环境,鼓励引导民营经济成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甘肃实践中最积极最活跃的生力军。创新服务打造新体验。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和“春雨润苗”等活动,2023年分5批推出109项便民办税缴费服务举措。将智慧税务融入甘肃数字政府建设,去年拓展233项“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事项,98.5%的涉税事项实现“一网通办”,企业社保缴费全部网上办,不断优化民营企业办税缴费新体验。精简流程迸发新活力。聚焦便利税费业务办理,对“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等11项证明材料采

用调阅复用措施,对“个体工商户经营者身份证明”等12项税务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推行多税合一、一键申报等措施,2023年税费申报表数量减少超62%,178项涉税业务“最多跑一次”,正常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试点推广全面数字化的电子发票,新办纳税人实现“开业即开票”。精准解难赋能新发展。开展“中小企业服务季”活动,系统梳理中小企业反映强烈的问题,研究务实管用的解决措施,及时响应纳税人缴费人合理诉求。扎实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依托一线首席负责、团队智库支撑、省市县三级响应机制,依托税费争议调解中心、电子税务局、12366税费服务热线、征纳互动平台和“陇税帮办”等渠道妥善解决矛盾争议,截至目前已经建成新时代“枫桥式”税务所180个,成功化解矛盾纠纷2319条。

### 聚焦执法助企,为民营经济发展优生态美环境

持续推进依法依规征税收费,加强税务执法区域协同,着力提升税务执法精确度。营造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行“说理式”执法,加强执法监督制约,推出14项“首违不罚”事项清单。推动制定陕甘宁青新五省区7类52项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促进区域税收执法标准更统一。依托税收大数据推进“以数治税”分类精准监管,抓实“包抓联”“六必访”,做到无事不扰、有求必应。释放精准有力的执法效能。建立行政许可事项按日动态监控、预警提醒、跟踪督办工

作机制,推动行政审批事项“零超时”。深化“信用+监管”,精准分析纳税人登记、发票、申报等大数据信息,提升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动态风险防控能力,加大对高风险纳税人、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力度,持续打击“三假”,做“无风险不打扰、低风险预提醒、中高风险严监控”,以数据“+”促进风险“-”,实现对经营主体干扰最小化、执法效果最优化。构建亲清有为的税企关系。始终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民营企业的需求为“切入点”,积极营造“亲商、清商、兴商”的税收发展软环境。聘请民营企业代表担任特邀监督员,开门纳谏接受监督。制定税务人员接到请托涉税事项记录报备制度,强化税务执法重点风险岗位人员监管,开展纪律作风问题专项监督检查,确保到位不缺位、敢为不不为。

民营企业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我们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当作自己人。甘肃省税务局将坚决贯彻全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大会精神,持续改进办税缴费服务,持续改善税收营商环境,切实当好民营企业发展壮大的“贴心人”“服务生”,推动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激扬创业豪情、激荡创造热潮,促进甘肃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梁海燕

良好的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营商环境法治化,离不开将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贯穿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全过程,从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方面为经营主体从事经济活动提供全方位的行为规制与法治保障。持续推进甘肃营商环境法治化,应以制度建设为重点,从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推进依法行政、强化监督评价、增强法治营商环境意识等方面聚力发力,不断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水平。

加强制度供给,强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制度建设是营商环境法治化建设的重要内容。要不断出台完善相关条例,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改革措施予以固化,将上位法中一些较为原则性的规定予以细化、补充,从政务、市场、法治环境以及宣传与监督等方面制定优化营商环境的法律规定,创新土地、要素、保障、监管等制度。完善与经营主体有关的投资保护、土地管理、能源和矿产资源、财政税收、金融、数据算法等领域的立法,增强优化营商环境的良法供给。从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方面完善营商环境制度体系,建立公平竞争审查、考核、公示制度,并逐步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的各项规定和做法,创造更加有效的营商制度环境。

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政务服务效能。良好的政务服务是营商环境法治化的必备要素。推进权力科学优化和功能配置,健全完善重大决策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并进行动态调整,规范政府和市场的边界,减少政府对市场的直接干预。优化政商关系,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合理界定法治政府建设评价体系和考核标准,全领域、多维度、体系化评价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打造诚信政府,提高政务守信践诺水平,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公共政策兑现。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以经营主体和企业需求为导向,细化量化政务服务标准,积极推行当场办结、一次办结、限时办结等制度,不断优化营商服务。建设数字政府,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提高群众办事便捷度和政府现代化治理能力。

推进依法行政,营造公平有序市场环境。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实行清单化和项目化管理等创新做法,创新完善执法方式,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完善行政执法制度保障,平等对待各类商事主体,特别是要严格规范涉企执法检查行为。运用治理技术打破权责结构约束,简化行政流程,优化权责配置结构,提高行政行为的精准度,切实解决多头执法、选择性执法等问题。公平、公正、合理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创新推进柔性执法,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兴业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环境。

优化法律服务,强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优化审判资源配置,提高司法服务效能,保护企业合法权益。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建设,强化产权保护,探索建立专利快速预审机制,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对于侵权行为给予严厉打击。建议在法院设置专门的知识产权法庭,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效能,强化招商引资法治保障。运用多元争议解决机制,发挥非诉争议的前端治理功能,及时对涉及营商环境的各类风险进行研判,从源头上保障营商环境的法治化建设。创新“政府主导+多方参与+联动共享”的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逐步推进省市服务一体化,满足经营主体和群众多元公共法律服务需求。完善便捷高效的退出制度,优化一般注销流程,推行简易注销,探索特殊注销情形,为企业搭建司法绿色通道,提高经营主体活跃度,打造更具竞争力的营商环境。

强化评价监督,构建科学评价体系。推进营商环境监督主体多元化,构建多主体协同的监督制约体系。立法机关要持续完善法律监督机制建设。行政机关要完善权力清单制度,减少对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当干预。司法机关要独立行使审判权,优化营商环境司法服务,健全对破坏营商环境和侵害企业利益行为的监督问责。企业要完善内部合规机制建设,诚信经营。工商联等社会组织、广大群众要加强政府和企业的监督。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指标体系,从完善涉企制度体系、规范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强化司法服务保障体系、提升优质法律服务供给和提高企业的满意度等方面评价法治化营商环境,具体涵盖企业需求、政务服务、制度建设、法治保障、矛盾纠纷化解、权力监督等指标。

加强普法教育,增强法治意识。总结宣传营商环境典型案例,推广具有指导性的工作方式和措施,增强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推进营商环境法治化的能力。针对企业法人、经营管理者、职工等常态化开展法律培训、法律普及和“以案释法”,引导企业家增强风险意识、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规范意识,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能力和法治化管理水平。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将法治思维融入企业家日常经营活动,增强企业守法意识和合规经营理念。加大媒体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多种形式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法规、决策部署、典型经验,让法治意识根植群众内心,提高群众对优化营商环境的知晓率、参与率,夯实营商环境法治化的群众基础。

作者为省社会科学院决策咨询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

## 更好担负起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

拜荣静 霍晋涛

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形成,标志着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表明我们党的历史自信、文化自信达到了新高度。我们必须持续加强对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学习、研究、阐释,并自觉贯彻落实到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

要在践行“两个结合”中坚守好马克思主义的魂脉。“两个结合”深刻总结了中国共产党100多年来推进理论创新的基本经验,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创新发展的内在机理。坚持“两个结合”,把坚持马克思主义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统一起来,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进程中,以坚定理想信心和高度历史自觉开拓进取,是中国共产党重要的成功之道。践行“两个结合”,必须始终坚守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坚定不移用党的创新理论立根强基、铸魂育人,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注入强大精神力量。要深入开展“两个结合”体系化研究、深度化解读、学理化阐释,

形成立得住、有分量的研究成果,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其中的道理、学理、哲理讲清楚,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更好把握理论体系和思想脉络,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自觉做到“两个维护”。要深入实施党的创新理论传播工程,统筹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用党的创新理论牢牢占领基层思想文化阵地,建立覆盖基层的理论宣传矩阵,推出更多融入中华文化基因的理论宣传作品,用“小故事”讲活“大理论”,用“百姓话”诠释“新思想”,不断筑牢全省干部群众团结奋斗的思想根基。

要在巩固文化主体性中厚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根脉。文化自信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中最基本、最深沉、最持久的力量。只有坚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巩固文化主体性,树立文化自信心,实现精神上的自信自强,才能筑牢道路根基、打开创新空间,不断开辟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文化资源,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甘肃是一座文化资源的“富矿”,保护好、传承好、发展好甘肃历史文化资源,挖掘其中蕴含的精神特质、文化品格、价值追求,汲取奋进力量,增强志气底气,就是对历史的重大贡献。要更好梳理甘肃历史文化脉络,更好彰显甘肃在中华文明形成发展进程中的鲜明特征和重要地位。要做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切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维护好各类文化遗产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文化延续性。要深入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打牢保护传承发展的基础,打造出叫得响的甘肃文物科技保护品牌。

要在推进文化“两创”中奏响赋能发展的奋进强音。推动高质量发展,文化是重要支点。迈上新征程,我们要勇于当好文化传承发展的先行者、探路者,坚持守正创新,以更大决心、更大力度推动文化创新,为文化强省建设赋能添彩,着力打造文化“两创”的甘肃样本,用文化力量赋能经济

社会高质量发展。要破除思维定势与路径依赖,着力打开文化资源转化的通道,在推进文旅深度融合、改善文化消费环境、提升基础设施条件上下更大功夫。要厘清自身资源特色所在、强项所在,在参与竞争和寻求合作中补齐短板、锻造长板,形成文化层面的核心竞争力。要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艺术引领、跨界融合,打造更多沉浸式、互动式文化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教育、金融、工业等从相加走向相融,进一步发掘新风口、抢占新赛道、打造新生态。要突出价值导向,创作生产更多品质高、传播广、口碑佳、有甘肃特色的文化产品和服务,不断满足时代发展需要和人民精神需求。要深入实施文化产业链项目带动工程,推动文化产业延链补链强链,让文化成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增长点。

作者分别为兰州大学法学院教授、省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副主任

## 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注入人才动能

付春香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特别是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是立足于我国时代特征及发展实践提出的新经济概念,指运用新技术、发展新产业、开辟新赛道、建构新模式、重塑新动能的新型生产力。人是新质生产力的创造者和使用者,也是生产力生成中最活跃、最具决定意义的能动主体。发展新质生产力,离不开科技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强化“需求”“特色”“短板”等导向,打好“生态牌”“特色牌”“科技牌”,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重塑我省工业发展优势,是我省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应有之

义。一是强化需求导向。深刻把握“三新一高”要求,面向重大战略需求、科技前沿需求、高质量发展需求,对推进我省新型工业化急需的区块链、云计算、人工智能、量子技术人才实行更加开放的引才政策,完善“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注重拔尖型、创新型、高端型、实用型人才引进,确保人才工作的靶向性。二是强化特色导向。聚焦于我省新能源、中药材、文旅、藏医药等优势领域,引导人才向优势领域集聚、激发人才活力。加强引进绿色、低碳、节能技术与产业化人才,颠覆性技术、前沿技术人才,提高创新动力与创新人才人才的引进工作,推进我省工业绿色、低碳、创新发展。三是强化短板导向。聚焦于生态相对脆弱、高端人才紧缺、创新动力不足等挑战,实行紧缺人才清单制度,靶向引进紧缺人才和团队。在引进人才的同时,推进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专项人才培养项目、竞赛竞育人、产学研合作、共建实习实训基地等育才方式精准为新型工业化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匹配我省发展新质生产力人才需求。

强化“四链共建”,提升人才工作协同效应。实践表明,将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创业链等四链“合链共建”是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所在。人才链将人才的价值创造、价值评价与价值分配进行全链条统筹;产业链强调基于研发、生产、经营、流通等全过程思考;创新链强调各类创新主体从创意产生到创新绩效产生整个链条中的衔接、合作与价值传递;创业链指从制度供给、园区规划、资源拼凑到绩效实现的具体实施过程。我省的自然、社会环境和经济发展实际,决定了“四链共建”的必要性。以产业链为核心,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以创新链推动人才链与产业链的衔接、耦合,以创业链推动人才链、产业链和创新链落地落实。通过四链“合链共建”,进一步建设全方位、多层次、全链条式人才生态系统,打好产业链攻坚战,激发创业动力,增强创新能力,推进我省新型工业化,培育新质生产力。

理顺“四种关系”,保障人才工作效能。一是理顺管才与育才的关系。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党委把方向、定政策、搭平台,

用人单位创环境、强激励、促成长,双管齐下,让人才放心、顺心、舒心工作。二是理顺引才和留才的关系。既要引才,更要留才。打好“政策牌”“事业牌”“感情牌”,加强人才职业发展管理、生活工作服务。三是理顺用才和育才的关系。用才是目的,育才才是保障。一方面,健全全分类分层的以创新、质量、实效、贡献为主的人才价值评价体系,与价值评价挂钩的分配体系,更好的用才,提升人才工作效能。另一方面,全方位、多层次培育人才,既要注重权威专家、科学家、企业家等高层次人才培育,更要关注实用型、工匠型、技能型等基层人才培育。四是理顺外引和内培的关系。既要及时引进紧缺、高端、创新型人才,解决我省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紧急问题、重大问题、短板问题,更要基于我省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长远需求,培育后备人才,将全民技能提升工程、高层次人才工程、知识更新工程、数字素养提升工程等做大做强,有效应对我省新型工业化面对的机遇与挑战,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作者为甘肃政法大学商学院教授



● 第二一八四期 ●

理论版投稿邮箱:gsrbllb@163.com

电话:0931-8159443